

证券代码：833265

证券简称：润杰农科

主办券商：国海证券

云南润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8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子刚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- 公司在任高管 2 人，列席 2 人；
-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2 人，列席 2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度董事会相关工作进行了总结，并出具了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对 2023 年度监事会相关工作进行了总结，并出具了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要求，我公司已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

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板块向公众发布了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。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 或 www.neeq.cc）公司披露的《云南润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及《云南润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，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决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根据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编号为中证天通（2024）审字 38110015 号的《审计报告》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

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2,689,578.38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9,724,109.33 元。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21,000,000 股，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9.3924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拟发放现金红利 19,724,040.00 元（含税）。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，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，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需要，对公司 2024 年度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。相关情况如下：

公司与参股公司昆明花研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预计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约 3 万元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股东借款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东张子刚拟向公司提供借款2,000万元，借款不计利息，借款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，借款期限为不定期，在预计的借款额度内随借随还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7,979,999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公司股东张子刚先生作为关联股东回避本项议案表决，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3,020,001股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- 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杜宁、曾晓纯
-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云南润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；
- 2、北京德恒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本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。

云南润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4年5月8日